

证券代码：430394

证券简称：ST 伯朗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荣造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发布（2019）2号公告：《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允许特殊股权结构企业上市；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对“表决权差异安排”做出了具体安排，基于上述同股不同权相关规则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及战略部署，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主要内容：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准备事宜。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中介机构协议、配合进行尽职调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等工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六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董事会提议拟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5:10 在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